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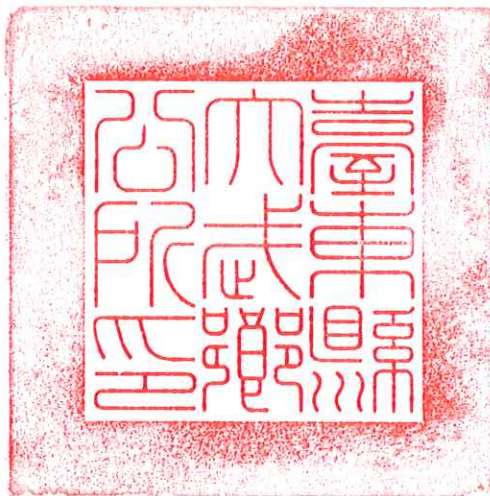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大武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6日
發文字號：武鄉原字第1150014584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茲公告取得本鄉南興段400、400-2、復興段175-8、233、芭札筏段134-6、134-7地號等6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，公告期間自民國115年10月7日起至民國115年11月6日止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檢附如後。

二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
(一)就本案分配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
(二)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
(三)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原住民行政課洽詢，電話089-791340分機603。

鄉長王景昌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：

編號	鄉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分配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人	備註
1	大武鄉	南興段	400	16,026	16,026	林○娟	115年8月13日 第三次土審會
2	大武鄉	南興段	400-2	16,025	16,025	林○雲	115年8月13日 第三次土審會
3	大武鄉	復興段	175-8	160.27	160.27	張○宇	115年8月13日 第三次土審會
4	大武鄉	復興段	233	112.55	112.55	楊○淵	115年8月13日 第三次土審會
5	大武鄉	芭札筏 段	134-6	3,350.23	3,350.23	王○山	115年8月13日 第三次土審會
6	大武鄉	芭札筏 段	134-7	369.53	369.53	許○福	115年8月13日 第三次土審會